

#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沪知局促〔2024〕17号

##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园区知识产权 集中托管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园区：

为落实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推动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助力重点产业强链增效，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市知识产权局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申报与评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为高新区、经开区及符合条件的各类园区管委会或管理公司。

2. 产业基础扎实。园区主导产业符合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导产业发展方向，拥有有效专利的中小企业不少于100家。

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健全。园区建立领导牵头的知识产权组织协调工作机制，设立知识产权管理机构，配备专业知识产权

权管理人员（知识产权工作者、知识产权师或专利代理师），有效开展专利商标管理工作，具有一定的知识产权经费投入。

4. 知识产权服务成效明显。园区具有独立或协作开展知识产权服务的经验，协助园区企业实际开展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许可转让等运营工作或者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

5. 已承担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的单位自立项起三年内不再申报。

## 二、工作目标

### （一）总体目标

本项目以满足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发展需求为根本出发点，支持园区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园区资源整合优势与服务机构专业服务特长，建立健全园区中小企业集中托管制度体系，完善托管工作机制，规范托管工作流程，提高园区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入托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工作能力和水平，为培育新质生产力、壮大专利密集型产业提供有力支撑。

### （二）绩效目标

本项目聚焦优化专利供给质量和促进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两条主线，坚持目标导向，实行绩效管理（指标及要求见附件1），具体开展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1. 完善知识产权托管制度体系。建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集中托管组织协调工作机制，形成托管工作规程文件，明确园区管

理机构与服务机构的职责分工，规范知识产权托管服务范围、工作流程及绩效管理等内容。

2. 签订知识产权入托协议。实地调研属地企业不少于 150 家，形成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现状和需求分析调研报告，据此确定入托企业标准，签订入托协议企业不少于 50 家。

3. 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协助入托企业开展专利导航，推广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围绕技术、法律、经济、市场、战略等五个维度，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国内高价值专利申请量和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保持较快增长，杜绝出现非正常专利申请。

4. 推动知识产权高效运营。推动专利产业化，协助入托企业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备案企业不少于 10 家。协助入托企业通过专利开放许可等新模式开展专利运营，完成专利许可转让不少于 5 次；协助入托企业开展专利商标质押融资工作，达成交易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5. 开展知识产权专业培训。园区面向入托企业举办高价值专利培育、知识产权金融、专利产品备案、专利信息利用、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申报、中国专利奖及上海市知识产权创新奖申报等专题培训不少于 5 次，培训累计不少于 200 人次，其中培养知识产权工作者、知识产权师等专业人才不少于 10 人。

### **三、申报程序**

1. 自主申报。申报单位填写《上海市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于 6 月 18 日前向市知识产权局提

交申报材料（纸件和电子版各一式一份），包括申报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严禁申报材料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或项目承担资格，并将不良记录记入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2. 项目评定。材料受理后，我局将组织专家评审，经局领导核准、公示无异议后，确定项目承担单位，签订项目实施协议，明确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绩效目标和资金安排，并给予项目经费支持。

#### **四、项目数量**

2024年评定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不超过3项。

#### **五、经费保障**

我局对经评定合格的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承接单位，给予每项不超过40万元的资金资助。本项目财政经费不得用于人员工资等经常性支出以及专利申请维持费、差旅费、硬件购置费等支出。园区配套经费不低于市级财政经费50%。

#### **六、项目管理要求**

##### **（一）提高项目质量**

申报单位应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共同申报本项目，项目服务团队人员不低于5名，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尽职参与，提高专利导航、知识产权代理、金融服务、许可转让、维权服务、政策辅导、业务培训、人才培养、事务咨询等相关业务服务质量，提升知识产权托管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 **（二）加强日常管理**

承担单位要加强项目痕迹管理，建立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档案，落实台账制度，留存人员培训、季度随访等项目工作记录，注重挖掘优秀事例，形成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总结材料。

### （三）开展项目验收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一年，从项目认定文件发文之日起计算。项目期满，我局将组织进行项目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给予三个月的整改期，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的，收回已拨付的项目资金，并取消三年内申报上海市知识产权局项目的资格。

特此通知。

- 附件：1. 项目绩效目标表  
2. 项目申报书  
3. 项目评审标准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24年5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 张燕山

电 话：021-23170420

邮 箱：zys820701@163.com

地 址：浦东南路3500号2号楼706室

附件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机制指标	制度文件	知识产权托管工作 规程文件	完成制定
	数量指标	调研企业	≥ 150 家
		签署托管协议企业	≥ 50 家
产出指标	创造指标	高价值专利申请增 长率	≥ 5%
		PCT 专利申请量	具有量化指标
	运用指标	专利产品备案企业	≥ 10 家
		专利许可转让	≥ 5 次
		专利商标质押融资	≥ 2000 万元
	人才培养指标	知识产权专题培训	≥ 5 次
		受益人次	≥ 200 人次
		新增专业人才	≥ 10 人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入托企业满意度

附件 2

编号: \_\_\_\_\_

## 上海市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

### 项目申报书

申报园区: \_\_\_\_\_

起止时间: \_\_\_\_\_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制表

填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填 报 说 明

1. 申报书的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申报书的各项填报内容及附件材料必须实事求是、准确严谨、层次清晰。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 申报书各栏目不得空缺，无内容时填“无”。各栏不够填写时，可自行加页。

3. 项目期原则上不超过一年，起止日期根据项目计划填写，实际以合同约定为准。

4. 申请财政资金不高于 40 万元，自筹资金与财政资金的比例不低于 0.5: 1。

5. 申报单位需准备的相关附件材料：第二项工作基础各项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资质、荣誉等证书复印件；其他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

6. 申报书及相关材料一律采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并于左侧装订成册，打印一式一份（签名并加盖公章）。



## 项目实施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目前运营正常，财务和信用状况良好，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可靠，未被认定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过去在申报和承担各级知识产权项目中没有不良信用记录。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愿意根据相关规定，承担以下责任：

- 1、取消项目承接资格；
- 2、撤销项目立项，并收回拨付经费；
- 3、根据失信情况，报送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社会信用记录，接受相应处理；
- 4、其它相关法律责任等。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一、基本情况

园区名称			
管理主体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及邮编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手机		E-mail	

## 二、工作基础

园区产业基础			
园区主要产业			
园区属地企业	家	其中中小微企业	家
拥有有效专利企业	家	其中中小微企业	家
拥有注册商标企业	家	其中中小微企业	家
知识产权试点 示范单位	家	国家级	家
		市级	家
		区级	家
知识产权管理机制（统计至 2023 年底）			

知识产权组织 协调工作机制			
管理机构		专业人员数	
专利商标管理系统			
国内有效发明专利	件	注册商标	件
知识产权工作经费 (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知识产权服务成效(2021-2023年)			
知识产权服务举措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笔	知识产权保险	笔
专利许可	次	专利转让	次
PCT专利申请	件	专利产品备案企业	家

### 三、项目工作方案

(项目目的意义、工作内容、保障措施等)

#### 四、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月度计划填写)

#### 五、项目预期目标及成果形式

(目标明确、可量化)

#### 六、项目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姓名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所在部门		职务		现从事专业		
手机		电子邮箱				
项目主要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职称	专业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所在单位

可续行						
-----	--	--	--	--	--	--

### 七、经费预算

项目总金额		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经费预算					
序号	支出内容	金额	依据	来源	
1				明确区分 财政资金 与 自筹资金	
2					
3					
可续行					

### 八、单位意见

本单位符合项目申报条件，承诺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并承担可能引起的一切后果。同意申报。

承担单位： ( 签章 )

参加单位： ( 签章 )

### 附件 3

## 2024 年上海市园区知识产权集中托管项目评审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100)	要求	评分标准
工作基础 (30分)	产业基础	6	产业符合本市发展方向,企业基础扎实	(1) 产业符合本市“9+X”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得1分。(2) 拥有有效专利的中小企业 80-99 家,得1分;100 家及以上,得2分。(3)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1 家得1分;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 1 家得 0.5 分,区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 1 家得 0.2 分,累计总分不超过3分。
	管理机制	10	管理机制健全,重视资源投入	(1) 知识产权管理机制比较完善,得2分。(2) 独立设置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得2分;非独立的,得1分。(3) 知识产权专业管理人员 1 人,得1分;2 人及以上,得2分。(4) 具有专利商标管理系统的,得2分。(5) 知识产权经费每年不足 10 万元的,不得分;每年 10-20 万元的,得1分;每年 20 万元以上的,得2分。
	服务成效	14	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成效显著	(1) 知识产权服务制度完善举措得力,得2分。(2) PCT 专利申请每件得 0.2 分,累计总分不超过5分。(3)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每笔得1分;专利转让、许可每次得 0.1 分;累计总分不超过7分。
工作方案 (50分)	工作内容	20	托管机制明确,工作内容具体	(1) 工作内容涵盖完善制度体系、签订入托协议、提升创造质量、推动高效运营、开展专业辅导等 6 个方面,得10分。(2) 调研和托管对象较为明确,得5分。(3) 结合园区工作实际,工作内容具体细化,得5分。

	工作目标	20	目标量化可考核	(1) 形成托管工作规程文件, 明确服务范围、工作流程及绩效管理等内容, 得 3 分。(2) 实地调研属地企业不少于 150 家, 形成调研报告, 签订入托协议企业不少于 50 家, 得 3 分。(3) 入托企业高价值专利申请、PCT 专利申请具有量化指标, 得 5 分。(4) 入托企业完成专利许可转让不少于 5 次, 达成专利商标质押融资交易不少于 2000 万元, 专利产品备案企业不少于 10 家, 得 6 分。(5) 培训不少于 5 次, 累计不少于 200 人次, 其中培养知识产权工作者、知识产权师等专业人才不少于 10 人, 得 3 分。
	实施计划	10	计划科学合理	(1) 时间安排合理, 出台文件、签订协议、达成绩效等关键时间节点明确, 得 6 分。(2) 建立项目实施计划推进机制和项目进展定期上报机制, 得 4 分。
实施保障 (20分)	人员组织	10	人员齐备分工合理	(1) 建立园区管理机构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协同工作机制, 项目组人员不少于 5 人, 得 5 分。(2) 压实主体责任, 职责分工明确, 绩效细化到人, 得 5 分。
	资金预算	10	财政经费预算合理, 配套经费保障有力	(1) 财政经费预算合理合规, 经费支出内容聚焦 6 方面主要工作, 且分配合理, 未列支申报通知禁止支出的科目, 得 5 分。(2) 配套经费符合要求, 配套经费不得低于财政经费 50%, 且预算较为合理, 得 5 分。

